

十三届市委第十一轮被巡察单位整改报告公示

2019年3月中旬至2019年5月下旬,十三届市委开展了第十一轮巡察工作。市委第一、第二巡察组分别对市教育服务中心、行政审批局、市场监督管理局、科协等4家单位开展巡察。针对巡察反馈意见,各单位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制定具体整改方案,切实抓好反馈问题整改落实。

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等相关要求,现将4家单位整改报告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监督电话:0513-83306552。

中共启东市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2020年1月10日

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关于 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3月中旬至5月下旬,市委第一巡察组对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进行了巡察。9月5日,市委巡察组向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巡察问题整改领导小组

组长:薛健 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副主任
副组长:周学东 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书记、副主任
成员:黄建安 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委员、中心办公室主任
袁李东 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委员、校舍安全管理科科长
施柏森 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委员、技术装备科科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教育服务中心办公室,具体负责整改日常工作和组织协调、督查督办等。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黄建安同志兼任,副主任由施威同志兼任。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党的政治建设方面
1、关于中心党支部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力问题的整改。

(1)关于中心党支部对重大事项把关不够,中心负责人与中心下属科室的角色定位不清,权责不明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明确作为一个党支部的定位,制定并完善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及各科室的职责。

(2)关于统筹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充分发挥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统筹全局作用,准确把握工作大局,关注三个业务科室均衡发展,制订《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发文制度》,组织负责党建工作的工作人员,对公文格式进行重点学习。形成的材料,严格按照现行公文要求印制。

(3)关于未结合实际下放权力,增加基层工作负担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简政放权,优化审批环节,减轻基层负担,提高工作效率,配合市教育体育局修订启教发[2018]10号文件。

2、关于“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执行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三重一大”议事权责边界不清,以行政会替代中心党支部会议研究决策“三重一大”事项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突出党支部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的政治责任,规范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议事制度,明确支部会议与行政会议议事权责边界,完善《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三重一大”议事范围及流程》。

(2)关于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到位,多数属于“三重一大”的事项未上报党支部会议研究,违反了《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的相关规定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严格执行《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三重一大”议事范围及流程》。对凡属“三重一大”事项,除遇重大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外,必须由支委会以会议形式集体研究决定,不以传阅、会签或个别征求意见等方式代替集体决策。

(3)关于“三重一大”事项记录不全面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强化“三重一大”集体议事纪律,加强民主集中制建设,促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切实加强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有效防止领导决策失误、行为失范。讨论“三重一大”事项要人人有发言、事事有记录、决策有依据、件件有监督。

3、关于组织生活会开展不严肃问题的整改。

(1)关于程序不完善,会议质量不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一是完善《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组织生活会流程及要求》。二是组织生活会以增强党性修养为重点,围绕学习、思想、作风、自律等方面的问题汇报思想状况,杜绝将组织生活会开成一团和气。通过组织生活会增强班子以及个人认识问题、整改问题的自觉性。三是严格执行组织生活会规范及流程,要广泛征求意见、查找问题、谈心谈话,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制定整改措施,确保达到“红红脸,出出汗”的目标。
(2)关于会议记录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召开组织生活会,做好会议记录,确保流程符合规定,格式规范有序,记录字迹端正,内容详实准确。

(二)党的思想建设方面

1、关于“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不扎

实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学习教育计划及实施方案不切合单位实际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制定中心学习制度,提高学习计划科学性、严密性、可操作性。

(2)关于问题查摆及整改措施相互摘抄,学习开展不严肃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严肃学习纪律,广泛征求意见,认真查摆问题,支部从严把关,力戒形式主义。

(3)关于未按实施方案开展相关活动,学习主动性不够强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制定学习方案,扎实开展学习教育活动。

(三)党的组织建设方面
1、关于中心党支部组织机构和工作机制不健全问题的整改。

(1)关于中心党支部名称调整,换届选举不及时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严格按照党章规定,认真举行换届选举。2019年9月上旬上报中心支部换届选举方案,2019年9月中旬已完成换届选举。

(2)关于增补支委未履行相关手续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履行手续制度,切实遵守党建要求。根据巡察反馈意见,经中心支委集体研究,本次中心支部改选,选举产生5名支委,健全组织机构,规范组织生活。

(3)关于换届选举部分程序缺失,会议记录简单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完善换届选举程序,认真做好会议记录。新的支委选举产生后,立即举行第一次支委会,选举支部书记。

2、关于“三会一课”会议记录不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修订“三会一课”制度,确保记录规范。

3、关于党员教育管理宽松软问题的整改。

(1)关于未按要求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切实加强党员教育管理,认真开展民主评议党员活动,及时公布民主评议结果。目前已开展民主评议党员1次,并选出五星级党员。

(2)关于党员积分评定不符合相关规定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加强教育管理,认真制定党员百分考核细则,切实落实党员百分考核要求,严格控制五星级党员占比。

(3)关于借调人员党组织关系转移不及时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加强借调人员组织管理,及时将借调人员组织关系接转到位,确保组织生活正常进行。

4、关于党费缴纳不规范、不及时问题的整改。

(1)关于党费缴纳的基数计算不合理,工资调整后党费收缴基数未作调整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现以当年1月份党员实发工资作为基数,计算当年党员按月应缴党费,然后对照党员全年已交党费和应缴党费差额进行补交。2018年1月至2019年9月党费差额部分已补交完成,2019年10月起按月缴纳党费。

(2)关于部分党员党费交纳主动性不高,未按中组部要求按月交纳党费,存在退休党员一年缴一次党费现象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严格党费收缴管理,所有党员(包括退休党员)都按中组部要求,按月缴纳党费。

5、关于干部轮岗制度落实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建立轮岗机制,及时报请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定期组织轮岗交流。

(四)党的作风建设方面
1、关于《八项规定》实施办法可操作性不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重新制定切合中心实际的、具体的可操作性和约束力强的《八项规定》实施办法。

2、关于工作不够严谨细致问题的整改。

(1)关于中心与供货商结算时,只核算总额一致,部分品种之间存在付款数量与收获数量或多或少的情况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2016年杂物类货款按最终核对的实际供货数量结算,验收单下发之前没有仔细核对导致结算数量与验收单不一致。今后的工作中做到加强业务学习,认真细致核对无误后再进行验收签字,确保账物相符。

(2)关于付款金额与发票金额不一致时,未注明相关情况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2016、2017年寄宿生用品按实际发放的数量结算货款,未发放的货物没有退作欠款处理,在工作中我们已发现这种结算很麻烦,因此从2018年8月起,我们要求供货商将预征打多余的货物及时退回,凭采购学校实际发放的数量结算货款。做到当年供货和结算两清。在今后的工作做到考虑问题周全,工作细心并长期坚持。

(3)关于工作不仔细,存在多付款或改变供应商缺少情况说明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2017年惠萍初中杂物类多结算145只热水瓶计1812.5元的货款已整改,由供货商退还学校并发放给学生。2016年校服供货商:江苏卓与西科教设备有限公司,合同期为两年,因该公司第一年供货亏本,无法履约第二年合同故自愿中止合

同。招标人对该供货商作出了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处罚,因此2017年的校服重新招标,无锡圣凯悦服饰有限公司中标。今后的工作中做到细心加有劲,任何数据都要汇总、复核、校对确认无误方可结算。加强对征订寄宿生用品学校加强监管。

3、关于对学校(镇教管办)后勤业务缺少指导和监督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对学校零星工程项目规范操作缺乏指导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督促国本小学、南阳中学落实整改方案。以后,加强基建项目制度建设,经常下基层指导、督办,确保零星工程规范化、合理化、制度化。

(2)关于对学校固定资产规范管理缺乏指导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我们将组织学校认真学习相关制度,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加强对学校固定资产检查和指导。

(3)关于对学校食堂管理缺乏指导和监管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将用培训来提高、用制度规范食堂管理、用检查来督促加强对学校食堂的管理。

(4)关于部分学校代收学生的代办费未入账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对有七所学校寄宿生用品代收款不入账的问题作如下整改,从2019年起寄宿生用品货款结算由学校单独结算,要求所收货款先进学校财务账后再根据结账程序进行转账支付。今后要求各学校严格按财经纪律要求执行收费。

4、关于科室工作总结多年雷同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针对这个问题,以后加强业务学习,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做好每一个专题、每个学期、每个学年度工作总结。

5、关于教育中心工作效率低下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根据《关于加快启东市教育改革的若干意见》和《启东市第二期学前教育五年行动计划》,2018年9月,我市出台了《启东市幼儿园园舍改造实施方案》(启政办发[2018]95号),明确了幼儿园园舍改造工程实施主体、资金分担、组织保障、工作要求等问题,利用三年时间(2018-2020年)对全市58所幼儿园(其中公办幼儿园39所,民办幼儿园19所;新建幼儿园37所,加固幼儿园21所)进行改造,在全省率先全域实施幼儿园园舍改造工程,到2020年12月31日前全部完成园舍改造任务。按照改造方案,2019年实施改造44所幼儿园。为了加快园舍改造进程,2019年7月决定将原计划在2020年启动改造的14所幼儿园全部调整为今年启动实施,提前谋划,及时跟进,确保整个园舍改造计划按时优质完成。同时,根据全市幼儿园布点实际情况,补建百杏幼儿园和大江幼儿园。目前,百杏幼儿园已完成施工图设计,正在编制预算;大江幼儿园已完成预算编制,准备上台公开招标。为持续保持园舍改造的强劲势头,由点到面、全面启动,形成区镇争先、部门保障、强势推进、攻坚克难的良好局面。市幼儿园园舍安全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建立了相关工作机制:一是建立一园一案制度。对全市涉及改造的58所幼儿园根据各园情况,制定加固或新建的具体实施方案,锁定完成期限,正排序时,倒排工期,2019年的工期按周排,2020年的工期按月排,确定每园每周园舍改造的具体工作进度。这样既便于各区镇、各幼儿园扎实推进园舍改造工作,也便于市园舍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和各个职能组开展指导、督查、服务等工作。二是建立容缺审批机制。为了确保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在幼儿园园舍建设过程中,针对尚未完成土地征用手续(土地指标落实、具备报省条件、正在办理土地征用手续)的项目,采用容缺审批机制,直至容缺到项目竣工。三是制定园舍改造会办、交办、督办制度。根据我市园舍改造的实际情况,为加快园舍改造进程,提高园舍改造质量,进一步明确主体责任,强化制度管理,幼儿园园舍改造工作督查组根据改造规划和年度计划,每周对涉及改造的各直属、区镇幼儿园及各民办幼儿园进行全覆盖、拉网式督查,重点督查项目建设进度,查究脱帽原因,落实推进措施。从今年7月份开始每周双发出督查通报,提出整改意见。目前已经发出六期督查通报。四是建立工作例会制度。根据我市园舍改造的实际情况,为加强协作,整体联动,及时解决园舍改造中的困难和问题,加快园舍改造进程,建立我市园舍改造双周工作例会制度。与会对象包括幼儿园园舍改造工作领导小组有关成员单位、有关区镇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有关部门分管领导和科室负责人。例会及时通报督查情况、商议破解措施、跟踪交办事项。五是民办幼儿园改造实施奖补制度。为全面落实《关于加快启东市教育发展的若干意见》(《启东市幼儿园园舍改造实施方案》),引导各区镇积极扶持民办幼儿园健康发展,鼓励民办幼儿园办学者实施园舍改造,根据我市实际情况,制定《启东市民办幼儿园园舍改造奖补办法》,对进行园舍改造的民办幼儿园予以奖补。

(五)党的纪律建设方面

1、关于廉政约谈开展不够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严格按照规定,监督委员会主任定期协助配合中心党支部对全体中层干部进行廉政约谈,及时掌握领导班子成员和领导干部廉政情况,开展廉政教育。

(六)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方面

1、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不力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根据中心实际,认真制定有针对性的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工作计划,认真开展“5.10”思廉日活动,坚决杜绝总结与前几年一致的情况出现。

2、关于“两个责任”纪实手册记录不规范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认真开展活动,及时记录“两个责任”纪实手册,活动记录内容确保具体、真实,所有开展的活动都有相关的佐证材料。

3、关于招投标管理部规范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配合市教育体育局修改《关于进一步加强教育系统招标投标活动实施规范的通知》(启教发〔2018〕10号文件),进一步规范现场询价采购过程,同时明确同一时期、同一类项目不得进行拆分采购。根据项目特点,采取符合相关规定的方式采购,严禁规避平台招投标。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教育系统招标投标活动实施规范的新文件,同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

4、关于对工程建设项目监管不力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学校部分基建项目在工程量调整时,由于分管同志在工作中不规范、不仔细、不严谨、缺少责任意识所致。因此,对抽查的7个审计项目来看,都存在不同程度工程量偏差问题。后期,已对抽查的7个审计项目进行整改,对在偏差的工程量审计部门已进行全部核减。下阶段,我们要继续加大基建业务培训,提高思想认识,增强业务能力,规范操作流程,避免在以后的工作中再出现类似的情况。同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批评教育。汇龙中学教学楼(南区)抗震加固工程现场签证单1-4中,均未监理单位签字。现根据相关要求,落实监理单位进行补签手续。其它项目涉及工程量签证偏差问题,审计部门已对存在偏差的工程量进行审计核减。下阶段,我们将举一反三,认真总结反思。在以后工作中,我们要不断提高工作标准,强化工作纪律,增强责任意识和廉政意识,确保每一个工程项目高效、廉洁。

5、关于保证金收取、退还不规范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履约保证金收取不规范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我们对涉及的项目已进行认真总结,并在以后的实际工作中,杜绝类似情况的发生,一定严格按照标准要求来收取。关于未按规定收取履约保证金问题,我们已对11个存在未足额交纳履约保证金的项目进行补交整改,补交的履约保证金的时间根据项目的工期而定。

(2)关于超标收取质保金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因超标收取质保金的项目已全部竣工验收并按施工合同要求已退还。因此,未涉及需退还质保金问题。下阶段,我们将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建质〔2017〕138号)规定执行。

(3)关于退还保证金执行不规范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由于前期项目我们参照市代建中心的做法,对涉及防水工程的项目需5年后退还质保金,没有按规范标准执行。对未按照标准执行的17个项目,落实整改到位。下阶段,我们将严格按照《建设工程质量保证金管理办法》(建质〔2017〕138号)规定执行。

6、关于合同签订不规范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订立合同条款中审计核减率执行标准不统一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由于工程实施年限不同,且工程项目由不同的代理单位来制定工程合同条款,因此,部分项目存在审计核减率执行标准不统一情况。关于在审计核减率超5%给予扣减工程款的合同约定问题,因此项目为学校运动场对社会开放改造工程,属维修改造工程,不是新建或加固工程,工程造价相对较低,且在施工招标时没有明确约定,因此,我们针对这些项目按原招标文件执行。下阶段,我们将严格按照统一的审计核减率标准来执行。

(2)关于新建紫薇幼儿园勘察项目中标通知书缺少发包方法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现已进行了补签手续。下阶段,我们将严格按照中标通知书签发要求来执行,严把签字审核关。

(3)关于签订合同、发出中标通知书的具体时间不明确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①无合同签订时间。涉及的紫薇幼儿园勘察项目、东元小学教学楼抗震加固工程、东元初中D、G、H楼抗震加固工程等合同上无签订日期,现已进行补签手续,落实整改到位。

(4)关于合同签订不具体,采购项目只有总金额无单价和数量的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2017年7月采购的絮棉合同补上单价和数量,在今后的合同订立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订立合同相关规定签订好每一个项目的合同。

(七)加强巡察整改情况和监督检查方面

1、关于未按要求扎实开展“八大专项整治”

“六大专项整治”等整治行动问题的问题的整改。

(1)关于2017年3月15日,中共启东市教育局委员会下发启教委[2017]18号文件“关于印发《市教育局党委开展“八大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实施方案,但中心支部未按照实施方案的部署,进行学习动员、自查自纠、督查推动和总结提高的步骤一一实施,也未在支委会会议上进行研究部署,制定切合本单位实际的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中心支部根据“八大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积极开展自查自纠活动,不断总结提高。

(2)关于2018年中共启东市教育局委员会下发启教委[2018]7号文件“关于印发《市教育局党委开展“六大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涉及中心整治内容有两个方面:一是财政纪律和财务管理规定执行不严,二是政府投资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不规范专项整治。文件中明确要求开展动员部署,及时成立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和工作机构,明确职责分工,建立工作机制,制定实施方案,但中心未能提供出活动研究布置实施方案、动员教育、对问题进行查摆与自查自纠等相关材料的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及成效:我们将认真学习“八大专项整治”、“六大专项整治”等通知精神,中心党支部根据中心的实际情况,认真研究制定《2019年教育服务中心“六大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中心党支部按照实施方案,开展学习动员、自查自纠、督查推动、总结提高等步骤,扎实开展“六大专项整治行动”。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一)强化责任担当,紧抓整改工作。对已基本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较长时进行整改的项目,紧盯不放,做到边整改、边立行立改。继续抓好专项整治,以专项整治为载体促进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

(二)着力建章立制,构建长效机制。深入贯彻党中央、省、市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要求,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举措,充分运用好巡察整改成果,建立健全全面从严治党长效机制,不断提高党的建设的科学化水平;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同志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执行中央决策部署,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三)强化督促检查,严明党的纪律。持之以恒抓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贯彻落实,认真履行“两个责任”,强化责任担当,敢于动真碰硬;坚决贯彻党支部工作条例,把抓好党组织建设摆在重要位置,不断增强党组织的整体功能;严格遵守“六项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全面加强对党组织和党员干部的监督管理;进一步严明党的纪律,加强督促检查,坚持不懈推进“四风”问题整改,真正做到以优良党风促政风,全面推进我市教育事业再上新台阶。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 0513-80928502。

启东市教育服务中心党支部
2019年12月

中共启东市行政审批局党组 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问题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3月中旬至5月下旬,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市行政审批局开展巡察,并于2019年9月4日向市行政审批局通报了巡察情况的反馈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及时成立了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各支部、科室(中心)负责人为成员。党组书记作为第一责任人负总责、牵头抓,各领导班子成员对分管领域整改工作负具体责任、亲自抓,各支部、科室(中心)负责人负直接责任、严格抓,确保各项整改工作思想到位、责任到位、落实到位。

(二)制定整改方案。针对反馈意见,局党组切实承担起巡察整改工作主体责任,将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作为全局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立即召开专题党组会议,针对市委第二巡察组巡察行政审批局反馈意见和问题清单,明确责任分解,研究整改措施。9月17日召开党组会议,再次传达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研究确定具体整改措施,形成《启东市行政审批局关于落实市委第二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切实抓好反馈问题整改落实。

(三)狠抓整改落实。局党组书记对整改工作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其他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切实加强分管领域整改工作的指导把关。各支部、科室(中心)将整改方案中27个具体问题作为一个个整改项目,采取“台账式管理”和“销号制落实”,做到整改一个销号一个。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党的政治建设方面

1、存在问题:党组执行民主集中制不够严格。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确保民主集中制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机制落到实处。每月至少召开1次党组会议,会前征集会议议题,集体讨论重大事项和需要经过集体决策的事项。需集体决定的事项经充分讨论后做出决策。(下转第6版)

十二届市委第十一轮被巡察单位整改报告公示

(上接第5版)二是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原则”,做到人人发言、事事表态。严禁个别酝酿代替集体讨论、会上通报代替民主决策现象,坚决杜绝“一把手”说了算的情况发生。

2、存在问题:党组议事规则不健全不完善。整改情况:一是10月修订完善了《启东市行政审批局党组议事规则》,每一项重大决策都经党组会议充分讨论,程序规范、记录完整。二是针对2016年、2017年,党组会议与局长会议混记问题,我局在2017年10月份的自查自纠中已全部完成整改,并指派专人负责记录党组会议,规范记录,确保记录的准确性和规范性。

3、存在问题:党组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整改情况:9月17日,组织召开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一是会前认真研究制定了《关于召开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实施方案》,广泛征求意见建议、积极开展谈心谈话、认真撰写对照检查材料。二是班子成员结合分管工作,逐一作个人对照检查,深入反思了在党的政治建设、党的思想建设、党的组织建设、党的作风建设、党的纪律建设、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对巡察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等七个方面出现的问题,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大家敢于讲真话,指缺点,提批评,切实提高了此次民主生活会的质量。

4、存在问题:大局意识不够强。

整改情况:一是已向市委市政府申请建立新的政务服务中心大楼,研究制定新址选址方案,尽早让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局机关在另一处办公;二是邀请了相关专家对新政务服务中心选址问题进行调研指导。三是增强大局意识,通过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道德讲堂、“我与祖国同成长、坚守初心勇担当”主题演讲比赛等系列活动,加强下属单位与局机关的沟通交流。

5、存在问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扎实。

整改情况:一是定期组织对每楼层导办服务人员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题培训,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斗争应知应会理论测试。10月22日,对《启东市关于中央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回头看”重点任务分工方案》进行传达宣传。二是定期组织专门力量赴16个乡镇(园区),部署宣传招投标行业领域内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工作要求。严格按照本局《涉黑涉恶犯罪线索管理制度》,建立统一的《涉黑涉恶线索管理台账》,每月上报涉黑涉恶线索。三是每月上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总结及计划,及时记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线索,定期整理台账,做好资料汇总。接到涉黑涉恶的举报后及时进行分类汇总、分析研判,排查涉黑涉恶线索要做到实事求是,不隐瞒、不夸大,不轻易放过任何一条有价值线索,也不肆意扩大普通矛盾纠纷。

(二)党的思想建设方面

6、存在问题:意识形态工作认识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已深刻认识到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性,今年已将意识形态工作作为重点工作,一年两次开展意识形态工作的专题研究。二是通过集体培训、自主学习等方式,提高党报党刊的利用率;组织开展“学习强国”知识问答、积分抽奖等活动,加强学员的积极性,充分发挥“学习强国”APP的作用。局官方微信公众号多推送意识形态方面的内容,提高推文质量。三是已安排专人负责“启吾东疆”论坛,做到每日关注论坛,24小时内回复,尽量避免超期答复现象。

7、存在问题:理论中心组学习活动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增强理论学习的政治性。充分认识理论学习的重大意义和鲜明的政治性,把理论学习与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的政治要求统一起来。二是制定合理的学习计划,增强学习的系统性。紧扣工作实际、紧跟时事热点,做到内容充实具体,并在统一的记录本上做好相应的学习笔记。三是创新学习方式,开展学习讨论、互动交流,深入基层和群众开展调研等方式,增强学习的吸引力、针对性和实效性。

8、存在问题:“两学一做”活动开展不扎实。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局内部发文管理规定,做好发文登记工作,杜绝同一文号多次发文,同时加强办公室人员业务培训,提高业务水平。二是加强各支部的工作指导,班子成员认真参加所在支部党组织活动,指导各支部开展活动,严肃支部相关工作记载,按照上级部署要求认真撰写相关材料,不网上抄卷,不复制拷贝。三是推进“两学一做”常态化、制度化,将“两学一做”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紧密结合,不搞形式主义。

(三)党的组织建设方面

9、存在问题:党组执行三定规定不够规范。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局三定规定。提拔任用的中层干部与实际工作岗位保持一致。二是职能改革后重新调整了内设机构,保证各机构人员配置到位,并真正运行。三是对政务服务代办中心(原来的公权控制中心)和政务服务科职能重新调整,避免出现交叉管理的现象。

10、存在问题:中层干部选任程序不够规范。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的学习,掌握熟练相关规定,提高工作能力。二是在2019年6月中层干部选聘前,制定了《行政审批局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方案》,并将实施方案提交党组会议讨论。严格按照方案开展选聘程序,同时将资料及时整理归档。三是强化对干部选拔任用程序的监督,使选人用人风气更加清明。

11、存在问题:党组对党建工作不重视。

整改情况:一是局党组成员认真学习了《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等党规党纪,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加强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研究,提高政治站位,增强思想认识,充分认识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二是提高思想认识,全力抓好党建工作,加强局党组对自身及下属各支部的指导和管理工作。三是总支部活动记载问题已整改,成立机关党总支,活动规范记载在《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工作记事》上,活动记载要求立足工作实际,严格按照“三会一课”开展活动内容。

12、存在问题:党组班子成员所在的机关支部,战斗堡垒作用不强。

(1)机关党支部年度工作计划不切实际。

整改情况:机关支部针对反馈问题立即召开支委会,统一思想,坚持党建引领,准确把握党的重大战略思想、重大方针政策和重大工作部署,以高度的政治敏锐性和强烈的工作使命感,超前谋划,制定符合工作实际的工作年度计划。

(2)支委会活动不经常、解决问题少。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紧密结合工作实际,主动作为,多措并举。二是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结合建党98周年和建国70周年,扎实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9月20日,机关支部开展9月支部系列活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召开支部大会接受预备党员,开展第三季度党员积分考评活动。9月26日,开展“我与祖国同成长、坚守初心勇担当”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主题演讲比赛。三是加强对支部工作的指导和督促检查,提高支部解决问题的能力。

(3)党小组划分不合理,作用发挥不够好。

整改情况:合理设置党的组织结构,机关支部已于9月份重新划分党小组,由原来两个小组调整为三个,更好地发挥作用。同时加强对党小组工作指导,进一步延伸支部党建触角,推动从严治党、党管党落实到每个支部、每个党小组、每名党员。

(4)支部活动记载不严肃不认真。

整改情况:已安排熟悉支部工作业务的人员严格按照支部工作记事要求,根据会议情况记录各要点,认真全面做好支部活动记载,同时加强对会议记录的监督检查,督促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提高组织生活质量和严肃性,按照“三会一课”的要求,认真开展党支部的活动。

13、存在问题:党组对下属单位党支部指导不够有力。

(1)党组组织活动不严密。

整改情况:加强了对下属支部的指导和检查力度,要求各支部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基本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并对开展的各项组织活动做好相应记录。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和启东市委组织部编制的《党支部工作实务手册》的要求去认真抓好落实。

(2)支委会抓工作落实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充分发挥支委表率作用,细化工作落实。加强落实“抓党建、兴党建”总体思路,积极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有关要求。二是加强党务干部培训,对各支部的党务工作同志加强培训指导,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党支部工作实务手册》等条例及汇编,明确党支部组织活动的基本要求和工作方法。10月10日,党总支对行政审批局党务工作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

(3)党支部活动记载文不对题。

整改情况:各党支部活动已安排专人登记和负责,确保记录真实准确。同时加强对各支部党务工作人员的培训,督促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制度,全面推进党支部规范化建设,确保支部的建设的效果落到实处。

(4)党支部组织生活会质量不高。

整改情况:一是要求各支部认真准备组织生活会,加强对基层支部的指导力度。二是严肃开展党内生活,严格按照集体学习、个人对照检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领导点评等相关程序进行,同时将开展情况记录在党支部或党小组笔记本上。三是确保整改不走形式。督促各支部结合对照检查材料和会上查摆的问题,切实增强整改自觉,确保将整改成果转化为工作成效。

(5)党小组划分不明确,活动不经常。

整改情况:一是合理划分党小组,要求二支部根据党员数量、分布情况和工作需要重新划分党小组。二是加强各支部党小组组长党务工作培训指导。组织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党支部工作实务手册》等条例或汇编,学习党小组活动开展方法和工作要求。激发党小组组长担当示范主动性,为强化党小组各项建设培养“主心骨”。三是完善党小组记录。各支部党小组丰富开展活动,除了组织日常学习,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常态化开展党员思想、工作以及遇到重要问题等情况的汇报,落实好党员汇报制度。

(6)党支部工作记事不全面不认真。

整改情况: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全力抓好党建工作。二是加强支部在思想上充分认识抓好党建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紧迫性,增强党建“主业”意识,强化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二是规范党支部工作记事,活动时间、人员等要素齐备。对照整改要求对2019年以来开展的各项活动时间、人员等要素记录不完善的补充完整,确保以后党支部工作记事各要素齐全。

14、存在问题:干部队伍建队后续乏力。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年轻干部的培养选拔,对2019年5名新进事业人员开展轮岗锻炼、跟班学习,努力实现“一人多专、一岗多能”。二是在中层干部提拔任用时,打破性质、资历、政治身份等限制,将坚持原则、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大胆提拔重用。三是根据行政审批局工作实际,于9月底制定出台了《行政审批局机关干部激励实施细则》《行政审批局进一步健全容错纠错机制实施细则》《行政审批局推进中层干部能上能下实施细则》三项实施细则。

(四)党的作风建设方面

15、存在问题:工作方式方法不够灵活。

整改情况:改进工作方式方法,对台账资料进行逻辑性审核、内容查重,避免相同的材料多次出现在同一份台账中。

16、存在问题:部分公务接待陪同人数超标。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对公务接待要求事前填写申请单,对用餐情况详细说明,如实列明用餐人员姓名,分管领导严格把关。二是严格财经纪律,规范财务报销制度。对财务报销的程序进一步规范,对于凭证不真、明细不全的坚决不予结报。

17、存在问题:超出相关文件规定的标准支出专家评审费。

整改情况:一是专家评审费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规定的标准予以发放。二是严肃教育纪律,规范报支手续。

18、存在问题:发放行风监督员补助费不规范。

整改情况:一是报销发票时,提供相关的佐证材料并对附件的完整性进行检查。二是严肃财经纪律,规范报销发放规定。严格把关,确保费用开支的真实性、合规性,报销事项和票据的一致性,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五)党的纪律建设方面

19、存在问题:党总支发展党员不规范。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对党务工作人员的培训。10月10日,党总支组织对行政审批局党务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发展党员工作手册》,使所有党务工作人员做到熟练掌握发展党员所有环节。二是严格按照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讨论发展党员。要求各支部讨论接收预备党员时,发展流程规范、公开、透明。三是继续加强对行政审批局各党支部的工作指导和检查,将规范发展,培养党员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今年就各支部落实“三会一课”、发展党员、主题党日活动情况进行了三次检查指导,对发现的问题进行了点评,督促其整改,提高组织生活的质量和效果。

20、存在问题:党支部发展党员程序不严密。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履行发展党员程序,对照中共南通市委组织部印发的《发展党员工作标准化手册》,规范党员发展程序;党总支做好对各支部发展党员的监督管理工作。二是加强对党务工作者的业务培训,确保党员发展的严肃性,以后将继续加强对党务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使行政审批局所有党务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明显提高。

第二,工作纪律方面。

21、存在问题:固定资产管理不严。

整改情况:一是对于2018年3月一站式服务大厅多媒体系统误增30900元,同时误增非流动性资产基金30900元。按规定已在2019年9月1#凭证中进行账务调减。二是对于相关设备未列入固定资产管理。四楼审批大厅升级工程,按规定已在2019年9月2#凭证中进行账务增加;交易中心新办公智能化工程,按规定已在2019年9月5#凭证中进行账务增加;办公家具已在2018年9月45#、46#全部入账。

22、存在问题:财务管理制度不规范。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相关财经法律法规,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强化合规意识。二是严格审核、层层把关,按照合法、及时、真实和公正的原则,确保各项费用开支审批规范、发票合规、资金用途真实有效。对不符合规定的业务,坚决不予办理,时刻绷紧财务合规这根弦。

23、存在问题:采购手续不健全。

整改情况:严格按局物资采购管理制度进行采购,坚持公平、公开的原则,实行阳光采购,择优采购,完善采购手续。

24、存在问题: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作不够规范。

整改情况:一是已于2018年7月起取消合同备案环节,所有政府采购项目均由采购人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上传合同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予以公告,交易中心做好业务指导工作。二是请软件公司优化中标通知书打印系统,备案时间跟随系统,杜绝遗漏。三是加强开标现场管理,强化代理单位考核,资料归档时加强复核;符合条件的项目全部实行电子化招投标,投标文件采用网上加密,取消开标现场投标文件情况密封检查环节。四是加强评标现场管理,要求评委加强对评标报告的审查;要求软件公司优化评标系统,推行评委评标使用CA电子签章,有效防止漏签、误签。五是已于2018年取消采购计划执行通知书此单,发布中标(成交)采购公告时与招标文件严格比对,确保数量等信息一致。

25、存在问题:采购中监管不够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在尊重评标(审)专家的

评标(审)自主权的同时,强化场内监管。对于评标(审)专家在主观类项目打分在除其以外其他评标(审)专家打分平均值±20%(含)以上的,必须写出书面说明,并建议建设单位评估其评(标)审质量后发放评标费。二是启东市财政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三条规定,一直履行包括对政府采购方式变更批准在内的政府采购的监督管理职责。以后再出现变更交易方式时,我们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交易文件,并根据启东市财政局的意见执行。三是公管科继续督促各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善招投标资料,对于个别工作作风不实的代理机构按动态考评管理办法予以扣分处理。2019年第三季度对南通润德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等17家代理机构扣分。若招标人(采购人)委托项目后因故未开展时,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在项目档案中提供相关说明材料,加强档案管理。由交易中心工程科对代理机构制作的档案把关。由采购科、产权科对政府采购类和产权交易类档案把关。

(六)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方面

26、存在问题:党组利用典型案例指导基层党组织开展警示教育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9月份以“算好廉政账”专题教育月活动为契机,以“析案例、明底线、话清廉”为抓手,安排其他四个支部对冯友飞违纪违法问题开展警示教育;机关支部于10月25日开展了警示教育。二是通过典型案例进行对照剖析,以案释明纪。教育警醒广大党员干部坚守“高线”不碰“底线”,切实增强严守纪律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七)对巡察整改情况的监督检查方面

27、存在问题:针对市委2017年巡察各单位发现的共性问题,市行政审批局认真进行了整改,但仍有个别问题整改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对市委2017年巡察共性问题开展回头看,二是以“钉钉子”的精神对整改不到位的问题逐项研究、逐条过堂、逐项整改。三是对已整改的工作做到举一反三,查漏补缺,以点带面,努力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一)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坚持把整改落实与局党组主体责任落实结合起来,注重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层层传导压力,压实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内纵深发展。坚持从严管理干部,严肃查处各类违纪违法问题,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从政环境。

(二)巩固深化整改落实。局党组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进一步强化问题导向,增强整改意识,紧紧抓住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的7个方面27条问题和巡察意见建议,持续推进整改,确保高标准、高质量全部完成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不断深化和巩固整改成果。

(三)健全建立长效机制。坚持立行立改与长效机制建设相结合,建立治根本、管长远的制度体系。在抓好整改落实的同时,做到举一反三、深刻反思,认真剖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找准机制体制上的“症结”,建立长效机制,坚持标本兼治,加强制度建设,坚决防止同类问题再次发生。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513-83356429;通讯地址:启东市公园南路199号行政审批局707室;电子邮箱:qdsxxzspjbg@163.com。

中共启东市行政审批局党组
2019年12月

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3月中旬至2019年5月下旬,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进行了巡察。2019年9月4日,市委巡察组向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市委第二巡察组对我局党委反馈的巡察意见,局党委照单全收,高度重视,多次召开党委推进巡察整改工作稳步前进,明确要求全系统必须以本次巡察为契机,坚持不懈完成问题整改工作,要充分发挥钉钉子的精神,深刻反思根源,坚决贯彻推进整改工作,要有整改不到位坚决不放松的劲头。截止目前,巡察反馈的23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一)统一思想,高度重视。市委第二巡察组下发巡察反馈意见后,局党委高度重视,迅速召开巡察整改动员会议,研究部署整改工作,以讲政治的高度,把此次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集中全力解决反馈的问题。整改落实中,全程对问题进行督查,研究出台、修订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及时召开民主生活会,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树立不整改不到位不收兵的决心。

(二)明确责任,狠抓整改。针对市委第二巡察组反馈的问题清单,局党委全盘认领,逐条分析,深刻反思问题成因,针对23个问题讨论建立问题整改任务分解清单,做到整改内容明确、完成时间明确、责任人员明确、工作要求明确。局党委成员根据责任分工逐条认领,督导各责任单位细致研究,制定部门整改措施,汇总形成局巡察整改方案。局党委对整改方案的具体措施逐条讨论,逐条落实,通过召开常委会听取整改过程中的重点、难点,主要负责人带头抓,其他

班子成员加强与分管部门联系,主动抓、亲督导,高效推动巡察整改工作有序进行,确保巡察整改措施执行到位。

(三)全面整改,落实到位。针对巡察反馈中的问题,严格按照巡察整改方案中的任务和措施,按照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实行销号制度,解决一个、销号一个,确保反馈的问题全部整改到位,通过分类实施,对可立即整改的问题,立行立改,即知即改。按照既定的方案,明确责任,确定整改时限,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取得整改效果。

(四)完善制度,长效保持。针对巡察整改提出的问题,局党委通过修订完善规章制度,努力实现用制度管人、管权、管事,努力建立健全整改落实和监督管理长效机制。对巡察过程中发现的相关问题,从制度上寻根源,在工作中查漏洞,认真研究,及时总结整改工作经验,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同时举一反三,对问题归总讨论,探寻并解决系统内的共性问题,确保一次整改,长效保持。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党的政治建设方面

1、关于党委执行民主集中制不够严格问题的整改。

(1)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不够。

严格执行2019年新修订《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议事规则》和《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规定,充分体现“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在集体领导方面,凡重大事项必须经局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个人分工负责方面,坚持实事求是,遵循民主集中制原则进行酝酿讨论,发表个人意见,由集体讨论决定,会议指派专人记录,详细记录每个党委委员的主要观点和明确意见。

(2)党委会议事不充分。

2019年以来,每次召开党委会议前征求各党委委员意见确定相关议题,议题汇总确定后征求其他各位党委委员的意见,并做好汇报准备。会上由分管领导汇报讨论,安排足够时间对议题进行充分讨论;会议记录每个党委委员发言的主要观点和明确意见。

2、关于党委会议事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1)党委会议题不集中。

严格执行2019年新修订《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议事规则》,今年召开的党委会议按照议题在党委会议题确定前,先征询党委委员意见,党委会议召开前,告知会议的主要议题,提议人和分管领导事先准备有关材料和相关意见。

(2)党委会议与行政会边界不清。

严格执行《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议制度》,党建工作“三重一大”相关事项由党委会议讨论决定,业务工作由局长办公会讨论决定,2019年以来,我局召开的党委会议和局长办公会,均严格按照会议制度;党委会议内容记录在市委组织部专门印发的《党委会议记录本》上,局长办公会专门会议记录本记录。

3、关于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问题的整改。

(1)民主生活会缺少内容。

9月19日组织召开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针对市委第二巡察组关于巡察我局党委反馈的问题清单,采取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形式,广泛征求各相关部门、下属分局、机关科室、事业单位和服务对象的意见和建议,共征求到对领导班子的意见和建议6条。针对搜集到的相关意见,局党委逐条研究讨论并加以整改落实。开展谈心谈话活动。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与分管科室、联系点分局负责人进行谈心谈话,充分听取意见建议,进行充分交流沟通。深入查找问题,撰写检查材料和发言提纲。针对巡察中发现的问题,逐条梳理,主动认领,结合自身实际,剖析问题根源,撰写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班子成员个人发言提纲。

(2)民主生活会内容高度雷同。

9月19日组织召开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班子成员深入查找问题,撰写检查材料和发言提纲。针对巡察中发现的问题,逐条梳理,主动认领,结合自身实际,剖析问题根源,撰写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班子成员个人发言提纲。会上,班子成员根据市委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和问题,联系自身思想、工作、生活和作风等方面实际情况,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逐条扯袖,红脸出汗的要求大家做了批评与自我批评,既对照巡察反馈意见查问题,又联系工作实际找原因并明确了整改措施。

(三)党的思想建设方面。

4、关于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记录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1)个别班子成员调离后,中心组学习记录中该同志仍在参加学习。

今年党委中心组成员都规范参加中心组学习,并认真做好学习记录。

5、“两学一做”专题教育推进不够扎实。

(1)虽然制定了学习教育实施方案和工作,但排查问题浮于表面。

按照《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二〇一九年度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计划》,常态化开展主题教育学习。目前开展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要求真抓实干、高效开展,有序推进,取得实效。

(三)党的组织建设方面

6、关于局党委选用干部原则性不强问题的整改。

(1)多名干部的实际所属部门与岗位职责不一致。

(下转第7版)

十三届市委第十一轮被巡察单位整改报告公示

(上接第6版)

按照新修订三定方案,根据工作实际和干部队伍现状经局党委酝酿,落实整改。调整需要对原增设的内设机构撤销,相关职能并入相应科室,超配人员经局党委酝酿,严格对照新修订三定方案进行整改落实。

7、关于局党委执行三定方案不够严肃问题的整改。

(1)存在增设机构,超配人员等问题。

按照新修订三定方案对原增设的内设机构撤销,相关职能并入相应科室,超配人员经局党委酝酿,严格对照新修订三定方案进行整改落实。

8、关于局人才队伍建设缺失问题的整改。

(1)部分班子成员沿用老思维老观念开展工作,内部管理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中层干部断层现象比较明显,配备不合理;后备力量培养不够,人才断层。

局党委已增加了两名班子成员,优化了领导班子结构,加强了对班子成员管理。局党组向组织部门申请配备基层分局局长,增强中层干部力量,按照人员变动的实际情况有计划招录人员,有效充实一线力量。

9、关于局党委对党建工作不重视问题的整改。

(1)局党委对“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认识还不够强,对党建工作研究不够。

局党委对党建工作高度重视,召开党委多次专题研究党建工作,出台加强《2019年党的建设工作意见》。结合巡察整改工作,加强基层支部书记培训,9月10日组织支部书记召开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会议,会上通报各支部党建工作情况及存在的问题,集中指导整改工作,提出整改要求,督促各支部及时整改到位。9月25日组织全系统党员干部集中参加了党委书记主讲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党课。9月29日-30日,组织基层党支部书记参加了市委组织部在市委党校举办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培训,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提高了支部书记的业务水平。

10、关于局党委对下属党支部换届选举把关不严问题的整改。

(1)局党委对支委会选举的批复时间与选举时间相隔太久;下属分局党支部选举支委,局党委审批无会议讨论记载,批复文件文号与另一任职文件重复;撤销分局党支部无局党委讨论记载。

加强党支部建设,开发区、惠泽、寅阳、王鲍分局党支部选举第一届支委,启隆分局设立党支部,经局党委同意,严格按照《党章》和有关规定进行。

11、关于局党委下属基层党组织弱化问题整改。

(1)下属党支部支委设置不符合要求。

及时汇总10月10日开发区、惠泽、寅阳、王鲍分局党支部《关于召开党员大会选举第一届支部委员会的请示》,上报局党委,经局党委研究决定后,于10月11日及时予以批复。10月14日汇总上报上述4个分局党支部《关于第一届支部委员会组成人员候选人预备人员的请示》,10月18日党委会讨论同意4个支部候选人预备人选,及时予以批复。经人教科统一安排,集中指导,4个分局党支部选举工作有序开展。根据启隆分局党员的实际人数,10月18日党委会讨论同意启隆分局成立党支部,宋建荣任支部书记。

(2)下属党支部活动开展不经常。

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三会一课”制度正常开展支部活动,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根据市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在9月16日至10月20日期间及时通知,督促各支部落实主题教育相关工作,发放主题教育学习资料,协助各支部制定“三学”、“四重四亮”、“三问”主题教育党日活动方案,定期开展党日活动。

(3)下属党支部活动记载与实际不符。

加强对支部会议记录人的教育培训,要求内容完整,真实反映支部活动开展情况。加强对支部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

(4)下属党支部对党员教育管理不到位。

加强支部自身建设,丰富党员教育管理的方法,增强党员的政治素养,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党员教育管理。

(5)下属党支部组织生活会不经常。

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各支部按照制定的“三学”、“四重四亮”、“三问”主题教育党日活动方案,定期开展党日活动,开展专题组织生活会。

(6)下属党支部工作记载不严肃。

督促各支部明确专人负责支部记录本的记录工作,确保记录内容真实、规范。

12、关于局党委对机关支部建设指导不力问题的整改。

(1)党总支缺乏对党建情况的研究。

9月27日组织召开第三季度党总支党建情况专题会议,部署三季度阳光扶贫工作,督促各支部党员主动学习,提升学习强国活跃度,布置“算好廉政账”专题教育月系列活动,积极开展党建工作。

(2)党总支年度工作计划过于简单。

党总支已细化年度工作计划,并按计划推动各支部开展活动。

(3)机关党总支支委会流于形式、支部开展活动不经常。

9月27日组织召开第三季度党总支党建情况专题会议,部署三季度阳光扶贫工作,督促各支部党员主动学习,提升学习强国活跃度,布置“算好廉政账”专题教育月系

列活动,积极开展党建工作。各支部制定“三学”、“四重四亮”、“三问”主题教育党日活动方案,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4)机关支部组织生活会不经常不全面。

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各支部制定“三学”、“四重四亮”、“三问”主题教育党日活动方案,定期开展党日活动,开展专题组织生活会。

(5)总支和机关支部工作记载不全。

记录使用统一下发的《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工作记事》,要求各支部的记录本内容做到记录规范、内容完整;机关党总支加强自我管理和对下属各机关支部的督促指导。

(四)党的作风建设方面

13、关于公文发文不严谨问题的整改。

(1)公文存着同一文号不同文件。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文管理办法》文件,对局机关发文工作进行全面规范,明确机关各部门在发文办理工作中的责任,真正做到严格审核,发文办理更加细致严谨,杜绝发文字号重复、文件内容错误等现象发生,进一步提高发文质量。

(2)文件内容未严格审核。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文管理办法》文件,对局机关发文内容严格审核,提高发文质量,避免文件内容错误等现象发生。

14、关于公务用车管理不严格问题的整改。

(1)公务用车使用管理不严。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规定》文件,对全局系统所有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进行规范明确,公车管理更加严格。

(2)活动租车无合同。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规定》文件,对全局系统所有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进行规范明确,公车管理更加严格,同时也对租用社会车辆的相关要求进行了全面明确。确因公务活动等需要租用社会车辆,需严格履行租用车辆审批程序,建立社会车辆租用使用记录台账。

15、关于食堂费用在每月已报支的情况下,额外零星购买海产品问题的整改。

进一步规范了机关食堂食材采购主体,避免多头采购,同时,机关食堂费用报支实行“一票制”,杜绝了额外报支情况的发生。

16、关于工作用餐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1)工作用餐发票日期与所附明细日期不一致,多单一结,部分无菜单明细等。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务接待管理办法》文件,重点对公务接待用餐及加班用餐进行严格把关,彻底杜绝违规公款吃喝现象的发生。同时,对用餐报支中一些细节性问题做出进一步明确,加大了用餐审核力度。

(五)党的纪律建设方面

17、关于组织纪律方面问题的整改。

(1)党委、总支审批程序不规范。

严格规范审批程序,组织党委委员和支委委员集中学习《党章》与《发展党员工作细则》,规范审批流程。

(2)党支部发展党员程序不严。

对照党员发展要求规范发展党员程序。

18、关于廉洁纪律方面问题的整改。

(1)大额白条作支出。

目前我局已杜绝了大额白条支出的问题,财务审核严格按照《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支出、加强财务管理的通知》(启市管〔2018〕26号)执行,对未按规定支出的事项一律不得报支。

19、关于工作纪律方面问题的整改。

(1)固定资产管理不严。

研究出台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文件,对固定资产使用管理进行全面规范,重点对固定资产登记、清查、报废(损)等工作做出明确要求,严防国有资产流失。

(2)工程招投标管理不到位。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文件,对包括工程类采购在内的政府采购行为进行了全面规范明确,重点对属于政府采购限额标准以下由本局组织的自行采购活动做出了详细规定,对政府采购活动的审核更加严格,以杜绝政府采购活动中各种违法违规行为的发

(3)综合检测中心工作制度不规范。

一是修订完善检测中心实验室内部管理、样品管理、检验检定流程管理、收费管理等15项工作制度。二是取消质量检验协议收费制度,实行按国家相关收费标准按份结算制度。三是认真执行国家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免费检定制度。

(4)执法大队对暂扣物品管理不到位。

一是加强对实施强制措施审批管理。研究出台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强制措施及暂扣和罚没财物管理实施办法》,依法依规对行政强制措施的

实施及罚没财物的处理进行规范。二是加强对暂扣款(物)专用收据使用的管理。加强对领用暂扣款(物)专用收据的管理,督促各执法办案单位规范填写使用并对已使用的暂扣收据及时结报。三是加强对暂扣物资的管理。各办案单位分别建立进出库登记台账,指定暂扣物资保管地点,并由专人保管。并对以前暂扣物资进行清理,已结案的暂扣物资逐步予以销毁或变价入库。

(5)行政处罚程序不规范。

一是对问题清单中相关案件罚款已按规定及时上缴财政专户。二是由财务科对局原有的暂存款账户办理注销手续,相关罚没款项全部转入财政专户。三是督促各执法办

案单位对处罚执行不到位的案件进行清理并移交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四是加强对迷信品案件审核把关,各分局加大市场巡查监管力度,严厉打击制售迷信品违法行为。五是根据国家局颁布的《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2号令)及省、南通的免罚清单等,研究出台了《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指导意见(试行)》,修订完善了《行政处罚案件查办程序规定》、《行政处罚案件集体通案办法》、《行政处罚案件核审办法》。下一步,法规科将开展相应的宣传讲座,向本局全体执法人员宣贯前述制度文件,将制度落实到行动中,用制度来规范执法监管工作。

20、关于党委对违纪违规问题处理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1)局党委未将公车加油卡私用问题作为典型案例开展警示教育,也未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批评的记载。

一是10月12日汇龙分局党支部对清单中违反公务用车制度和加油卡管理规定的当事人进行了提醒谈话,已将谈话情况向局党委进行了汇报,并在全系统通报,开展警示教育;二是督促办公室及时修订公务用车制度和加油卡管理规定,节假日期间对公务用车是否按要求停放进行督查。三是丰富形式开展廉政教育活动,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组织学习纪委下发的案例通报,教育引导干部职工从中汲取深刻教训,引以为戒,不触红线、不越底线。

(2)修订公车管理制度杜绝此类问题发生的措施不够严谨。

修订完善了《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规定》文件,对全局系统所有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进行规范明确,公车管理更加严格。

(六)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方面

21、关于“主体责任”落实不够到位问题的整改。

(1)党组织主体责任落实不够严格,思想认识不高、重视不够,满足于一般性工作部署和要求。

一是认真部署工作。3月11日上午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出台《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19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工作意见》和《2019年下半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计划》,对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部署和要求。二是层层落实职责。把全面从严治党

的任务和责任落实到机关各科室、下属各分局及每一个工作岗位,党委书记和班子成员、下属党组织负责人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真正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三是抓好督查考核。局党委班子成员每季度听取分管联系分局和科室全面从严治

党工作情况报告,研究、分析、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7月9日局党委听取了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汇报并对下属党组织的履职纪实情况进行检查,年底进行一次述职述廉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

22、关于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只重形式不看实际效果问题的整改。

(1)个别领域开展廉政约谈时,结合约谈对象思想工作等实际情况不够,与多人谈话内容完全一致,工作流于形式。

加强廉政约谈教育,运用好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领导干部根据谈话计划和被谈话人的实际情况作好谈话准备,谈话内容紧扣廉政方面,着力解决党员干部在廉政作风方面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使每次谈话都能起到很好的警醒作用。

23、关于局党委对巡视巡察发现的共性问题重视不够,组织整改不力问题的整改。

(1)市委2018年第一轮巡察发现的共性问题和省委巡视组发现的主要问题,局党委只集体组织一次学习,未认真查找这些问题在自身上的具体表现,未深入查找原因、结合实际制订整改措施,未对整改情况进行检查。

一是对照巡视巡察的共性问题清单,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自查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并以文件形式下发(启市管〔2018〕95文),方案中明确牵头分管领导、具体责任人和时间进度安排。二是对照方案深入开展自查自纠,找出存在问题的表现形式,深刻剖析存在的原因,细化整改措施,落实整改到位,每个责任单位已将整改情况进行报备。三是局党委对自查自纠出的问题整改情况逐项进行检查,检查自查出问题是否深挖原因,是否真落实,是否真整改,检查情况在系统内进行公告。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一)加强思想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省委书记姜动俭关于“九个有没有”的讲话,坚决执行党中央、省委、南通市委、启东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责任,不断巩固和提高巡察整改工作成效,做好巡察整改工作与第二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相结合,加大思想教育的学习,主动检视自身问题,深入基层,积极解决群众的难点、痛点问题,持之以恒不断推动巡察整改工作深化落实。

(二)狠抓整改落实。高标准、严要求完成巡察反馈问题,对整改落实的问题通过“回头看”的方式,巩固已有成效,防止问题反弹,对于未在整改问题清单中的新问题及时整改到位,并通过建章立制,避免问题的再次发生。通过此次巡察整改,全系统高度重视,思想一致统一,把巡察整改落到实处,持之以恒抓整改,确保巡察反馈意见一件不落下、件件有成效,在全系统落地生根。

(三)建立长效机制。整改没有完成时,

整改时刻在路上,局党委以本次巡察整改为契机,剖析思想根源,查漏补缺,及时堵住漏洞,加强制度建设,自我净化、自我提升,以巡察整改推动作风改良,实现巡察整改成果的最大化,将整改工作与日常工作相结合,对共性倾向性问题深入研判分析,起到治标又治本的作用,促进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83306310;电子邮箱 shi-guanju@qidong.gov.cn。

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
2019年12月

市科协党组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按照市委统一部署,2019年3月至2019年5月,市委第二巡察组对市科协进行了巡察。9月11日,市委巡察组向市科协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一)统一思想,明确责任。市科协党组严格按照市委第二巡察组提出的意见要求,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当前和今后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切实抓紧抓好。针对巡察反馈的意见,科协党组切实履行主体责任,9月16日召开党组会议,在传达市委巡察组反馈意见的基础上,研究制定具体整改措施,形成了《市科协关于市委第二巡察组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工作方案》,切实抓好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

(二)明确任务,逐项整改。科协党组根据巡察组反馈的6大类18个具体问题和意见,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列出了具体的整改措施,逐条明确牵头领导、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限时进度安排。对能够立即整改的立即整改落实,对需要一段时间整改落实的,明确具体的整改时限要求。科协党组书记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分管领导切实履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逐条对照、逐一研究分析,逐项抓好整改,强化措施落实。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党的政治建设方面”问题的整改

1、党组民主集中制执行不严格。

完善党组议事决策规则,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明确议事程序,科学决策,促进决策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行领导班子讨论重大事项“一把手”末位表态制度。

2、党组会议组织不够严密。

截止10月底,科协党组共召开了20次党组会议,涉及民主生活会方案、巡察整改措施、重大经费支出、“两个责任”主体责任清单制定、机关干部工会福利方案等方面的内容。下阶段以更严的标准组织开展党组会议。

3、党组民主生活会质量不高。

2019年9月25日下午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会前专门向全市各镇区和相关部门征求意见,班子成员认真对照本次巡察发现的问题和自身存在的问题,剖析原因,明确整改措施。会上,班子成员互相进行了批评和自我批评,意见建议一针见血,具有辣味,开出了质量、开出了效果。

(二)关于“党的思想建设方面”问题的整改

4、意识形态工作不够扎实。

一是从严落实工作责任制,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科协党组的重要议事日程,从严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今年党组研究意识形态工作5次。二是加强理论学习。组织学习意识形态方面的内容,把意识形态工作与日常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

5、中心组理论学习不到位。

严格落实中心组学习制度,做到有学习制度、有学习计划、有学习笔记,有研讨发言材料,有规范的学习档案。抓牢班子政治理论学习,紧扣工作实际、紧跟时事热点,组织中心组及时进行学习。截止10月底,中心组集中学习按照年初计划,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已开展活动16次。

6、“两学一做”专题教育推进不够扎实。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将专题学习教育活动列入年度学习计划,与业务工作有机结合,提升学习的成效。根据制订的学习计划,进一步丰富学习的形式和内容,确保学深学透,结合自身实际,认真制定问题清单,确保整改更有针对性、可操作性。

(三)关于“党的组织建设方面”问题的整改

7、队伍建设需要加强。

已向组织部作了汇报,反映我会人员使用情况,希望在编制允许的情况下增加工作人员。在目前中层干部和一般干部都没有的情况下,只能适当安排劳务派遣人员承担一定的工作职责。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升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

8、科协指导不够有力,支部作用发挥不够明显。

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党组及党支部切实把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研究、同落实。今年以来,机关党支部严格按照“三会一课”要求,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习惯做到工作“留痕”,详实记录党员大会、党课等相关活动。

9、党员领导干部参加支部活动角色不对。

加强对党员领导干部的思想教育,对相关要求进行再一次明确和规范。今年以来,

党支部的活动我会党员领导干部均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

10、支部换届选举不规范。

认真查找了支部换届选举不规范的原因,已对相关人员提出要求,把每次活动详细、准确记录,做到有迹可寻,确保资料的完整性和真实性。经自查,今年4月1日开展的支部补选活动符合规范要求。

11、机关党支部组织活动不严密。

科协党支部在自查自纠中发现,2019年以来,严格执行支部“三会一课”制度,突出党组书记、党员领导干部带头上党课。丰富支部组织生活内容,按时召开“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党员干部民主生活、党员组织生活会,落实民主评议党员制度,并认真做好各项学习和会议的记录。

12、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会质量不高。

经自查,2019年的机关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已按照要求认真开展,严格按照规范的会议程序组织开展,会上每名党员同志都认真检查了履行职责情况,剖析了自己存在的突出问题和整改措施,作自我批评并对其他党员提出批评。

13、机关支部活动记载不认真不严谨。

加强党务干部的教育培训,要求相关人员明确记录要求,记全党支部活动要素。且每次记录的活动内容都要对应在记录本的指定栏。记录时要按照顺序,不允许出现时间顺序颠倒、内容重复等情况。规范活动留痕记录,不仅要加强支部活动的策划和组织,还要抓好支部活动的留痕管理,党支部每季度对支部活动记录进行检查。经自查,今年以来的支部活动记载无类似问题发生。

(四)关于“党的作风建设方面”问题的整改

14、党组创新意识不够强。

在党内政治生活上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思路,丰富活动内容和形式,真正在活动实效上下功夫。结合科协职责,积极搭建各种形式的科技创新和科技服务平台,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为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15、公文发文不够严谨。

健全公文文处理工作制度。严格发文起草、审核环节,确保发文准确无误。截止10月底,我会共下发文件19个,涉及巡察整改措施、中心组学习计划、科协工作要点、全面从严治党、组织工作、宣传思想工作要点等等,每个文件都经过撰稿、审核、审核环节后进行下发。

(五)关于“夺取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方面”问题的整改

16、党组履行主体责任不到位。

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任务的分解和责任制落实,做到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研究、同考核。落实全面从严治党长效机制,明确工作责任,形成一把手负总责,班子成员“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17、纪实手册有些内容不切实际。

定期研究和部署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党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班子成员认真借鉴其他单位好的做法,规范填写履职纪实手册,每季度采取互查形式确保纪实手册真实体现工作履职情况。

(六)关于“巡察问题反馈整改方面”问题的整改

18、党组对巡视巡察发现的共性问题重视不够,组织整改不力。

牢固树立抓党建是第一要务的理念,坚持以党建为龙头,推动和促进科协事业的发展。高度重视巡察问题的整改,针对巡察发现的问题以及其他单位发现的共性问题,均组织认真查找并制订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下一步工作中,科协党组将以此次巡察为契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发挥好党组领导核心作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坚决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不断巩固和扩大整改成果。

一是坚持党委要管党,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党组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按照“党内监督没有禁区、没有例外”的要求,坚持“信任激励从严监督”相结合,牢固树立不管党治党就是严重失职的观念,定期开展廉政谈话,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构筑起防腐拒腐的思想防线。

二是加强组织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在抓好日常工作的同时,切实把党建工作抓在手上、放在心上、落实到行动上。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落实好民主生活、组织生活会和“三会一课”等组织生活制度,认真开展好批评与自我批评,让扯扯袖、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进一步增强凝聚力、提升战斗力,推动科协工作全面上台阶。

三是强化问题意识,完善整改长效机制。坚持整改目标不变、整改劲头不松、整改力度不减,对已完成的整改工作,适时组织“回头看”,举一反三,不断深化巩固整改成果;对需要一定时间整改到位的,严格台账管理,一个一个督办,一个一个销号;对需要长期坚持的,坚持一抓到底,紧盯不放,加强跟踪问效,确保见到实实在在的效果。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83312419;电子邮箱 kexie@qidong.gov.cn。

启东市科学技术协会党组

2019年12月